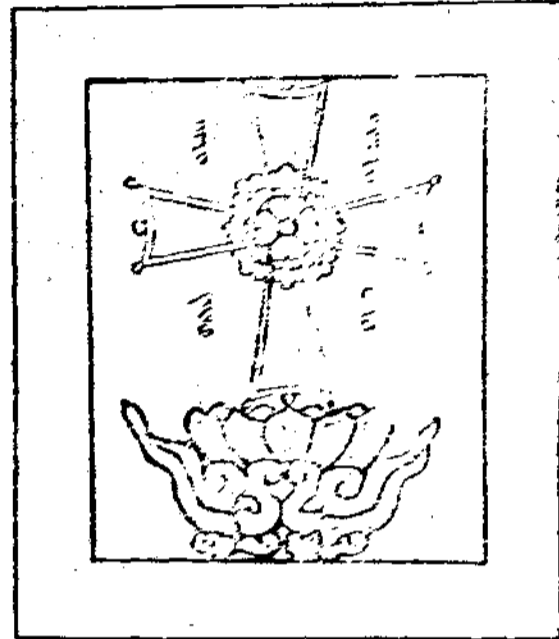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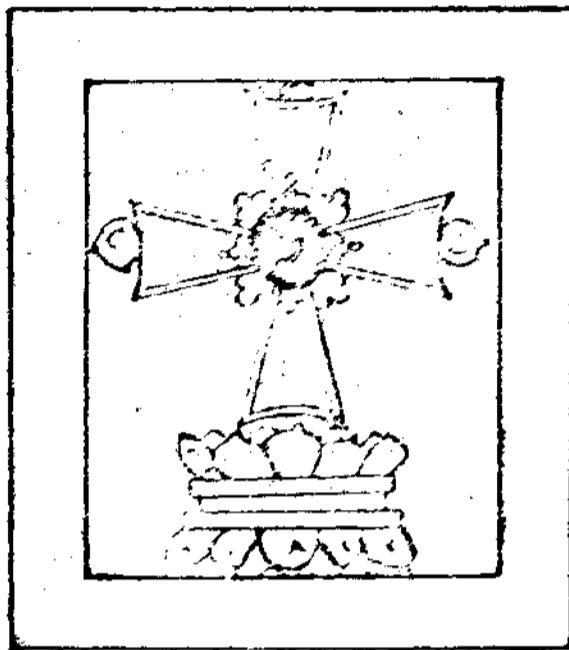


真道期刊



京西琉璃河附近十字寺內。近年發現刻有十字之字。
石兩塊。其一刻有十字句係敘利亞文字。譯義為
(舉目仰之安心恃之)

論耶穌顯的靈蹟實係靈蹟

唯理派及非公教的批評家，一面承認記載耶穌行實的四史聖經，確係信史，一面對於聖經上述說的奇蹟，又妄想刪掉。他們為免不得不信仰耶穌，乃謂「公教人深信為靈蹟的那些事功，並不

是天主顯的靈蹟。」

(一)唯理派的強辯。唯理派謂耶穌確係超乎尋常的人，他的服人力威勸眾人，能左右人心。凡他所言所行的，眾人全是極力稱揚，無怪乎有些富於信仰性的人，竟把自己不明瞭的事實，認為天主的事功了。例如見耶穌不藉藥力治療疾病，他們就非常驚訝，其實暗示法確能奏這個功效。近今精通醫學的都知道暗示法及催眠術，能得奇妙的治療。至於在別的事上，熱衷奮興的信徒，見事有稍出常例之外者，即信為靈

異 道 期 刊

蹟，且往往實在不容易明瞭，何者爲某事之真正原因，故此有些事實，按近今精通科學的眼光斷定，本是物力所奏之效，而當日明悟簡單之輩，而竟認爲靈蹟，這也不可厚非。雷南氏甚至謂，必須有好多具有巴黎博士院科學知識之博士，在場目觀其事，再加以詳細的研究，然後才能斷定，某事確係靈蹟，因爲該觀察許多物性例，調查許多情景，但具有普通知識的人，絕對作不到這

（二）我們對這論調的答復。唯理派的論調，雖不是句句錯誤，到底他們的論調和成見，却真把他們陷到喪心病狂的地步了。他們以爲平常人不通曉物性例，故不能明辨某事是靈蹟與否，請問爲什麼平常人不能明辨某事是否靈蹟呢？難道因爲我不會製造自鳴鐘，

也就看不出來，一座自鳴鐘先前破壞了，後來又經人修理完好了嗎？同樣具有普通知識的人，也確能看得出來，某人已死之後又復活了，某人是胎生的瞎子，後來又看見了，爲明辨這些事實，想也用不着巴黎的醫學博士吧？唯理派主持暗示法，能奏奇妙的治療，這一條我們也不否認，到底他們未曾證明，且是也不能證明耶穌曾用過暗示法，這是我敢斷言的。當時耶穌療治疾病，與施用催眠術的醫生，實有天壤的分別，爲免在這個問題上多費工夫，我們可以包討論「催眠術」暗示法及任何精神生理學術，皆不能奏效的幾宗靈蹟。雖然四位聖史及聽耶穌道理的衆人，都是明悟簡單的人，也無防碍，因爲他們的感想如何，並沒有什麼關係，有他們紀述的事實俱在，判斷全在我們，我

們仔細研究就是了。

(三) 我們可以拿兩宗靈蹟來，加以詳細的討論。

第一是增多魚餅的靈蹟。這件靈蹟，四位聖史都記載了。(見瑪竇第十四章，瑪爾谷第六章，路加第九章，若望第六章。)當時有五千來人，成群結隊的，跟着耶穌到了伯撒。伯撒的曠野地方。那時天已竟晚了，但有某幼年人帶去的五餅二魚，此外並沒有別的吃食東西。耶穌先命眾人分隊坐下，然後取餅及魚，仰天降福了。當時那五餅二魚忽然增多了，及至眾人都吃足了，還剩了十二筐。這件事實係一宗靈蹟，豈不是明若觀火的嗎。難道能有欺詐詭弊之餘地嗎。難道還能拿「未發明的物力」為口實嗎。難道暗示「法或幻想」也能講解這件事嗎。難道誰相信這是天主的事功，就

算不明智嗎。我想人總得相信這件事，才稱得起是明智人吧。

第二是耶穌復活拉匝祿的靈蹟。這件靈蹟是聖史若望(第十一章)紀述出來的。當時耶穌正遠在伯肋亞省，瑪利亞和瑪爾大給他送了信，告知他(伊等之兄)拉匝祿在伯達尼亞村患病。耶穌本來很愛他們，到底得信之後，並未停止。素日工作，立時起身看他們去。過了幾天，耶穌起身前往，明明的給宗徒們說：「拉匝祿已竟死了，自己要去教他復活。」及至耶穌到了伯達尼亞，拉匝祿已竟埋了四日。耶穌走到他墳上，站在墓前。當時在場的，不但有耶穌的門徒，及拉匝祿的兩位胞妹，且有日路撒冷城內的貴紳多名，其中大多數是反對耶穌的。耶穌吩咐揭去堵墳的石頭，瑪爾大攔阻道：「屍身業已臭爛了。」耶穌向他說：

其 道 期 刊

我不是給你說了嗎，倘若你相信，你必
 要見天主的光榮。那時有人把石頭揭
 了去，耶穌舉目向上說：『聖父，我感謝你，
 因為你常俯聽我，我固然知道，你常俯
 聽我，到底我說這句話，是為這環立的
 眾人說的，為教他們置信，我是你打發
 來的。』耶穌說完這些話，就大聲呼喚說：
 「拉匝祿，你出來吧。」拉匝祿應聲就出來
 了。當時他的手足還纏着布，臉上還蒙
 着手巾。耶穌向眾人說，給他解開，讓他
 行走吧。當時來弔唁瑪利亞及瑪爾大
 的猶太人中，有許多見了耶穌作的這
 件事，就信仰了耶穌。
 誰還能不信仰呢。凡是圓顛方趾的人，
 都信只有惟一無二的天主，能使死人
 復活。或曰：恐怕拉匝祿未必真死了吧。
 即令拉匝祿未嘗真死，但在墳墓內埋

了四日，還能活着從墳墓出來，這個實
 在不近情理。假使拉匝祿未嘗真死，耶
 穌怎麼會知道其中的底細，而明明宣
 告自己要使他復活呢。難道誰還敢妄
 行猜想，這是耶穌和拉匝祿的兩位胞
 妹彼此商量着作的活局嗎。無論耶穌
 的至誠無偽，這樣萬惡的騙局，絕對不
 能有。況且這等假局，又萬難瞞得四鄰
 和幫辦喪事的親戚呢。
 結論 置信未證明的靈蹟，固然是於
 理不合，到底遇有明顯的靈蹟，仍然固
 執不信，也是同樣的違理。如今根據聖
 經的紀載，拉匝祿既真是死而復活了，
 這便是一宗明顯的靈蹟。只這一件，就
 能充分的證明天主之指（能力）在此了。
 從這件及其他耶穌所顯的靈蹟，我們
 該得什麼結論。下期再為討論。